同泰慧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8 月 7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同泰慧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同泰慧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18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7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同泰慧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泰慧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该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	是

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		
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赎回起始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泰慧利 混合 A	同泰慧利 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180	008181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投资者范围指符合法律法规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

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目前仅对个人投资者开通）或其他销售机构首次和追加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直销柜台仅开放机构投资者的开户及认购申请，原则上不接受个人投资者委托。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基金投资人在单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不低于10份，若由于基金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转出等）导致投资人单个基金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人在该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本基金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50%
100万≤M＜200万	1.00%
2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每笔1000元

备注：M为基金申购金额（含申购费），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申购以金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若申购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到账则申购不成立，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对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将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投资者可享受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费率优惠内容以各销售机构公告为准。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投资人在单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不低于10份，若由于基金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转出等）导致投资人单个基金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人在该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 A、C 类份额持有人收取不同的赎回费。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个月	0.75%
3个月≤N＜6个月	0.50%

N≥6个月	0.00%

备注：N为基金份额持有期限，针对持有期限而言，1个月指30日。

对持续持有 A 类基金份额时间少于 1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 A 类份额时间大于等于1个月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 A 类份额时间大于等于3个月但少于 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 A 类份额时间大于等于6个月的投资人，不收取赎回费用。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1个月	0.50%
N≥1个月	0.00%

备注：N为基金份额持有期限，针对持有期限而言，1个月指30日。

对持续持有C类基金份额时间少于1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 C类份额时间大于等于1个月的投资人，不收取赎回费用。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赎回以份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

（3）在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的有关条款处理。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将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

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并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其他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本基金与以下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同泰开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007770 C 类份额:007771
2	同泰慧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008050 C 类份额:008051
3	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008178 C 类份额:008179
4	同泰慧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008093

		C 类份额:008094
5	同泰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008997 C 类份额:008998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5）单笔转换申请限额适用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转换基金相关公告中关于最低赎回份额、最低申购金额及最高申购金额的规定。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余额低于该基金《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剩余份额强制赎回。

6）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情况。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有公告的除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具体转换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9）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0）可进行基金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本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且在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基金。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类别之间不可进行转换。办理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之间转换业务的投资者需到同时销售拟转出和转入两只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若销售机构未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

基金的，则只办理该机构所销售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之间已开通的转换业务。各销售机构参加基金转换的具体基金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已开通此业务的销售机构办理，具体业务规则以相关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

7.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1）同泰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www.tongtaiamc.com

客服电话：400-830-1666

（2）同泰基金直销交易平台

名称：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41层

法定代表人：马俊生

联系人：吴宇擎

电话：0755－23537896

传真：0755－23537806

网址：www.tongtaiamc.com

7.2 其他销售机构

（1）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马梦洁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客服电话：95511

网址：http://www.gf.com.cn/

（2）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罗哲之

联系电话：95562

客服电话：95562

网址： https://www.xyzq.com.cn/

（3）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赵杨

联系电话：0755-22166574

客服电话：95511

传真：021-50979507

网址：bank.pingan.com

（4）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61层-6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周驰

联系电话：021-38643230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传真：021-58991896

网址：stock.pingan.com

（5）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传真：010-83574087

电话：010-83574507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6）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23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23楼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黄婵君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3734343

客服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7）名称：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宏

联系人：兰薇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xzsec.com

（8）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杜杰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9）名称：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孙秋月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10）名称：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盈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11）名称：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513室

办公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513室

法定代表人：陈皓

联系人：张萌

联系电话：010-58349088

客服电话：4006997719

公司网站：www.xiquefund.com

（12）名称：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党敏

联系电话：021-20691869

客服电话：400-820-2899

传真：021-20691861

网址： www.erichfund.com

（13）名称：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联系人：陈东

联系电话：021-52822063

客服电话：400-166-6788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

（14）名称：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1687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李娟

联系电话：400-821-5399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15）名称：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16）名称：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2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宋子琪

联系电话：010-56251471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

（17）名称：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吴强

联系人：洪泓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8659

客服电话：4008-773-772

传真：021-68596919

网址：www.5ifund.com

（18）名称：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 马永谙

联系人： 卢亚博

联系电话： 021-50701003

客服电话： 021-50701003

传真： 021-50701053

网址； www.licaimofang.cn

（19）名称：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高源

联系电话：021-36696312

客服电话：400-700-9665

传真：021-68596919

网址： www.ehowbuy.com

（20）名称：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 熊艳芳

联系电话：020-89629099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传真：020-89629011

网址： www.yingmi.cn

（21）名称：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谭晨颖

联系电话：021-54509977

传真：021-54660501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22）名称：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5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陈靖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984

网址：www.gzs.com.cn

客服电话：（020）95396

（23）名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座18、1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3 号高德置地广场 E座 12 楼

法定代表人：罗钦城

联系人：甘蕾

电话：020-38286026

传真：020-38286588

网址：www.wlzq.cn

客服电话：（020）95322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其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ongtaiamc.com）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及其投资管理人员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